

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

穗注协函〔2023〕12号

低价不正当竞争与执业风险提示函

各会计师事务所：

近期，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以下简称“协会”）收到投诉举报，多家会计师事务所在招投标业务中涉嫌有低价投标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对此，协会给予了充分关注。

打击低价不正当竞争一直是协会诚信自律委员会工作的重点，低于审计成本投标，背离于职业道德要求，有悖于诚信建设的初衷，是对注册会计师劳动和尊严的践踏。过低价格收费必然造成事务所在执业中简化或省略审计程序，执业质量难以得到保证，将危害行业的健康发展，损害委托方乃至全社会的利益。

一、特向各会计师事务所和行业从业人员提出以下要求：

1、规范业务承接。建立和完善业务收费管理制度，在进行投标前，应当充分了解委托事项的内容、性质和工作量，研判完成审计工作所需的成本，杜绝低于成本投标。

2、保证审计质量。执业质量是会计师事务所的生命线，更是品牌建立的基础；事务所必须坚持质量导向，不得因收费低而牺牲业务质量。

3、防范执业风险。目前经济活动日益复杂化，审计风险与

日俱增；要提高风险意识，强化风险管理，在接受委托前，应当充分了解委托方诚信情况，拒绝有毒业务，防止饮鸩止渴。

二、为打击注册会计师行业低价不正当竞争行为，协会实行实名举报制度。对不按规定收费，扰乱正常行业竞争秩序，损害行业声誉的会计师事务所将予以严肃处理。

举报方式：请填写《低价不正当竞争行为投诉登记表》发邮件到诚信自律委员会办公室收，邮箱：gxicpag@126.com。

附件：低价不正当竞争行为投诉登记表


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3年3月21日